

東莞台商子弟學校 函

地址：10492臺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2號7樓
之10

承辦人：葉宗諺

電話：02-87728081#206

傳真：02-87727880

Email：tbds.a03@msa.hinet.net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(一一二)莞學人字第11200003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東莞台商子弟學校112學年度第二次商借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簡章
(112000033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陳本校112學年度第二次商借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簡章，請鑒查。

說明：說明：

- 一、依鈞部112年2月23日臺教文(二)字第112250051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商借教師甄選部別、科別及名額：(一)小學部擇優錄取1名：導師或專任英語教師。(二)中學部：國文、英文、數學、物理、理化、本土語文(閩南語)、輔導、家政，擇優錄取1名。具家政教師資格優先錄取。(三)若中學部或小學部無人報名或未達錄取標準，則2學部名額合併，擇優錄取2名。
- 三、報名日期：自公告日起112年6月5日(一)止。
- 四、複試日期：112年6月11日(日)具體時間個別另行通知。
- 五、複試地點：台北市，具體地點另行通知。
- 六、敬請鈞部惠予刊登及轉知各縣市政府教育局/處。

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本校人事室



裝

訂

線

